

祁彪佳集

〔明〕祁彪佳撰





2 038 1768 2

祁彪佳集

[明]祁彪佳撰



中華書局

祁彪佳集

〔明〕祁彪佳撰

本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編輯
（上海紹興路7號）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東城布胡同1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登記證字第17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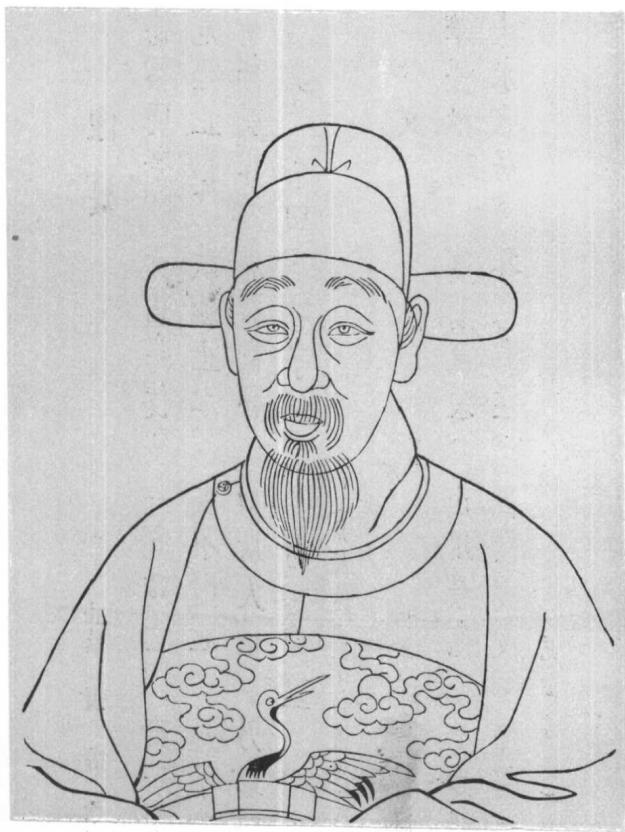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華書店經售
上海華新日曆印刷廠印刷

本

787×1092 毫 1/32·117/8 印刷·1 插圖·207,000 字

1960年2月第1版

1960年2月上海第一次印刷
印數：1-5,100 定價：(7) 1.00元
統一書號：10018.293 60.1.選亞



祁彪佳像

像贊

山陰張岱宗子

德裕園亭。文山聲伎。一旦殉亡。棄若敝屣。
危坐正襟。趺跏止水。首不墮冠。足不遺履。
毫無戚容。滿面歡喜。如斯人也。乃以四負
名堂。余曰。孔子何闕。而居闕里。

(見於越三不朽圖贊)

邢上杜甲補堂

筆墨淋漓。臺閣風采。山川景色。忽焉謝改。
止水名居。其意有在。飄然凌波。煙雲藹藹。

(見傳芳錄)

又

前　　言

在明末殉國者中，祁彪佳是比較爲人所熟知的一個。他不但在民族鬪爭劇烈的時期，堅持民族氣節，以身殉國；而且在這以前，他還是一位比較能够關心人民疾苦，救荒平艱、施醫給藥，作了一些好事的官吏；同時他又是一位戲曲和散文作家。他所作的「遠山堂明曲品、劇品」，是我國古典曲、劇中的最重要的文獻，足以和呂天成的「曲品」、高奕的「新傳奇品」後先媲美。

祁彪佳字虎子，一字幼文，又字弘吉，號世培，別號遠山主人，生于明萬曆三十年（公元一六〇二），是明代山陰（今浙江省紹興市）著名藏書家祁承燦的兒子。祁氏的澹生堂藏書，在明代的浙江，是和會稽鉢氏的世學樓、寧波范氏的天一閣齊名的。祁彪佳從小就寢饋在家藏的書卷中間，所以十七歲就中舉人，二十一歲成進士，次年任福建興化府理刑。在任治猾吏、訪衙蠹、禁豪右、懲刁訟、絕苞苴，做到弊絕風清；在米價騰貴的時候，又能嚴閉籬，搜積廩，壓平糧價，使饑民得食。後來在北京做御史，屢次上疏直言諫諍，條陳民間疾苦。當時崇禎在位，很想革除天啓弊政，對他的奏疏多半極爲嘉許，飭所司照辦。不久，他又出任蘇、松諸府巡按。那時宰相周

延儒當國，人民對他很表不滿，宜興民衆掘了周的祖墓，祁彪佳雖然依法捕治了掘墓的人，但對周也不稍徇情，致為周所腳恨，在考核時給了他降俸的處分。他看到朝政腐敗，便以侍養為名，上疏請求退休。在家住了九年，專做救荒賑濟的工作，行和糴法、分糴法，設粥廠法、給米法，災民靠他救活的，不可勝計。後又應召赴京，擔任考叢官吏的計典，疏劾周延儒的私人吳昌時，朝臣都為他危懼，他却絲毫不以為意。任務完畢後，崇禎命他到南方去主持考試。他剛到南方，北京就為農民起義軍所攻破。福王入南都後，一些不肖官吏都想要擁立博取頭功，他却獨持正義，對衆昌言只能稱監國，不能正帝位，史可法也贊同他的主張，不附和擁立派。這時南方人心浮動，他在危難之中又重新撫按江南一帶，對緩和軍民矛盾，抑制四鎮跋扈，團結抗戰力量等方面，都有不少膽識俱備、忠貞為國的表現。

弘光乙酉（公元一六四五年），他卸職家居，清兵陷南京，執福王。黃石齋和王東里向潞王建議，請他出山，以少司馬總督蘇、松，如此則人心立振，十萬衆都不難召集。從這建議中，可以看出人民對他期望和擁戴的殷切。但他還沒有來得及應召，清兵便已進逼杭州，並派人用書幣禮聘；他又聽說有些士紳已被清廷收買，渡江去作『二臣』，更覺悲憤萬分，因而決定以一死報國，寫了絕命書和『含笑入九原，浩氣留天地』的詩句，自沈於池。他的堅持民族氣節的行為，雖

然值得贊美，但在民族鬪爭劇烈的時期，他不能領導人民起來積極抗戰，却以消極的自殺了事，這充分顯示了封建士大夫性格怯弱的一面，在當時也是大多數所謂『孤臣孽子』的共同的結局。

二

在祁彪佳的大家庭中，充滿了濃厚的文學藝術氣氛，他本人和他兩位哥哥麟佳、駿佳，從兄彥佳，都是戲曲作家。麟佳作有太室山房四劇（「救精忠」、「紅粉禪」、「慶長生」、「錯轉輪」）；駿佳作有「鶯鶯錦」；他本人也作有「全節記」，演蘇武牧羊故事。（據「明才子傳」和本書杜春生後序說，他還作有「玉節記」傳奇，這可能就是「全節記」的異名，因都已佚失，不能辨明是一是二。）從兄彥佳，字止祥，除作有「眉頭眼角」、「玉犀記」等劇外，還是一個多才多藝的藝術家，能够演戲、書畫、蹴踘、音樂。祁彪佳的夫人商景蘭，字媚生，是吏部尚書商周祚的女兒，著有「錦囊集」（舊名「香奩集」），一般人都說她的詩比她丈夫寫得還好。他們的兒子理孫、班孫，媳婦張德蕙、朱德馨都能詩，但存稿罕見，本書中僅存理孫詩四首，德蕙詩五首，班孫佚稿一卷，德馨詩十首。此外，祁彪佳還有四個女兒，也都能詩。本書也輯有一些遺作。

這裏還要附帶說一說祁彪佳的兒子理孫、班孫的事蹟。當祁彪佳死後不到一個月，浙東江

上的義師就起來了。祁鳳佳的兒子鴻孫首先參加了江上的義師，理孫、班孫也毀家紓難，並且在家中容納了大批抗清復國的志士。這裏面有一個魏耕，是祁彪佳生前所器重的。他曾在張煌言兵敗時遞道上書，建議招集散亡，爲再舉計。清軍探悉魏耕上書的事，指名緝捕，魏耕逃到梅里祁氏園中。理孫兄弟便約會同鄉志士朱士稚、張宗道等和他一起計劃復國的大計。後來活動失敗了，班孫召募健兒衛護魏耕從閩道浮海，不幸中途被清軍逼卒所獲，慷慨殉國。魏耕殉國後，有叛徒向清軍告密，理孫、班孫都被清軍捕去，在審訊時，兩人爭先承認。祁氏的門客私下計議，必須設法救全一個，便納賄賂於清軍統帥，把理孫放了回來，班孫則和他的同鄉志士李達、楊遷等一併充軍到東北去。後來理孫因思念弟弟鬱鬱而死。班孫也於公元一六六七年乘隙逃回江南，在吳門的堯峯祝髮出家，後來主持毘陵馬鞍山寺，號咒林明大師，不談佛法，專喜議論古今，每及先朝，就掩面痛哭。公元一六七三年，圓寂於寺中。

三

祁彪佳生平所作的詩詞不多，但風格很高，沒有庸俗浮泛的語句。文則以奏疏寫得最爲出色，使數百年後的讀者，都能隱約想像到他白簡飛霜、臺閣生風的剛勁不屈姿態。尤其是陳民

間十四大苦疏、合籌天下全局疏、陳三大弊政（詔獄、緝事、廷杖）疏，都能切中時弊。此外，值得注意的是「救荒全書小序」，這完全是實事求是的救荒方案，可補宋朝董煟的「救荒活民書」之不足。而他的「救荒雜議」，更可和明人張陸的「救荒事宜」、林希元的「荒政叢言」、周孔教的「荒政議」後先媲美。祁彪佳的這些作品，和他從事救荒賑濟的實際行爲，無疑是深得當時人民的擁護，而應該給予適當的評價的。

祁彪佳同時又是寫散文的能手，本書中的「寓山注」和「越中園亭記」，都是極美好的寫景散文。明末的文人多以抒寫性靈的散文小品著稱，而祁彪佳寫得尤為蕭灑峭拔，具有清新雋健的風格；不過從他那些散文的思想內容來看，却同樣地帶有明末士大夫的沒落情調，是消極而低沉的。

四

祁彪佳的集子，僅有清朝山陰杜煦（春暉）、杜春生（禾子）兄弟編輯的一種，共十卷，末附祁氏親屬的作品，刻于道光十五年。我們現在就據以重行整理圈點排印。書名原稱「祁忠惠公遺集」，我們考慮到「忠惠」是乾隆追加的諡號，當非作者所樂受，所以在排印這新版本時，逕改爲

「祁彪佳集」，似較合適。又，卷後所附作品，因係不斷搜集，所以一再補遺，編次零亂，不便閱讀，這次重印時也加以歸併，取消補遺，以清眉目。有些舊註稱祁彪佳爲「忠惠」，也都一律改從明諱「忠敏」，所有這些更動，一併說明如上。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一九五九年十一月

序

吾友杜尺莊、禾子昆仲。留心掌故。闡發幽潛。於邑中名賢著述。搜訪靡遺。獨惜忠敏祁公。當明季南遷之日。移疾歸休。以身殉國。其成仁大節。及啟歷中外之宏謨遠略。具載於明史本傳及勝朝殉節諸臣錄。而寓山文集值兵燹散佚之餘。世無傳本。不克與同里劉忠介、倪文貞諸集同登天祿。爲金匱石室之藏。及今徵文攷獻者。皆以爲越中闕典。因延訪故家。力爲摭拾。鴻文變字。巨細畢該。釐爲九卷。而以史傳行狀遺事爲附錄一卷。又以公配商眉生夫人及二子理孫、班孫、長女德淵、第三女德瓊、季女德淮、長子婦張德蕙、次子婦朱德蓉一家眷屬之詩若詞編於集末。都爲四冊。以永其傳。於公之生平大著作雖未能臚載無遺。而立朝行己之概。已無往不流露於寸珪尺璧之中。使後之學者讀奏議而想其忠睿。讀制義而挹其經腴。讀救荒、施藥及與郡縣守令議賑、弭盜諸書而知公之留心於時務。讀寓山志及越中園亭記而知公之適意於林泉。讀詩、詞、尺牘而知公之逸致。讀錦囊集而知公倡隨之雅。讀紫芝軒逸稿及未焚集而知公家學之富、遺澤之長。斯誠藝林之盛事。越乘之祕資也。道光辛卯。余官蜀中。刊行宋趙忠簡集十卷。近歲又公刻忠介全書於越中。其嚮往之志。亦猶是爾。第以在官之身。不能如尺莊、禾子搜訪之勤。使前賢遺文

邵彪佳集

軼事備載於編。是則有愧於君家昆仲者也。道光十五年乙未夏五。會稽吳傑撰。

目 次

卷一

奏疏

卷二

序 引 記 雜著

卷三

揭 祀 書 判語

卷四

行略 塔銘 祭文 經義

卷五

救荒全書小序

卷六

救荒雜議

目 次

祁彪佳集

二

卷七

寓山注

150

卷八

越中園亭記

151

卷九

詩詞

150

卷十

附錄

明史本傳 行實 遺事

附世系

151

附編

商夫人錦囊集

祁德淵、祁德淮、張輝
慈、朱德馨等詩附

祁德瓊未焚集

祁理孫
詩附

祁班孫紫芝軒逸稿

152

卷一

里後學杜煦春暉
杜春生禾子編輯

奏疏

賞罰激勸疏 崇禎五年五月

國家賞罰之典。爲帝王勵世磨鈍之權。是故賞一人而天下勸。以賞之茂其功也。考當日遼、永之難。僅復空城。猶且冒廄冒陸。不可指數。獨黔功因一級之疑。遂稽三年之斂。及勘報既眞。而形弓下錫。又皆督撫總帥帷幄大臣。其陷敵衝鋒之將士曾不與焉。殊失投醪挾纊之仁矣。况今青、萊用兵。士氣全賴鼓舞。似宜特頒賞格。預儲金錢。使躬親戰陣之人。必立膺椎享之惠。夫然後敵愾之氣奮。而迅掃無難。乃若世廢之典。必以待非常之功。否則寧優加金帛。勿以世祿糜大官。是又賞之不可不慎者也。罰一人而天下懼。以罰之蔽其罪也。邇來秦中流寇縱橫。州縣已無逃失地之律。卽昨秋東省逃兵猖獗。有司亦盡蒙褫斥之加。何以孔逆連破六邑。遂無議處一官。則是效死之大義不必明。朝廷之簡書不足畏。所以登、黃被陷。滿城燐燼。竟莫敢一問者。似宜核任之淺

深、地之難易、失事之輕重大小。分別嚴處。其殉難如新城奏令者。量加卹錄。夫然後無逃之譖。而人心始固。乃若隱匿之條。載在令甲。今劫掠者疊告。參奏者幾何。疎玩之責固難辭。欺蒙之習尤當破。又罰之不可不飭者也。至巡按御史。必身立功罪之外。方可稽核功罪。巡視科道。必身異監督之司。始能覺察監督。若置巡按於功罪中。令巡視與監督等。則冒濫扶同之弊。亦未必其有補矣。

旨。科道官原以摘奸剔弊爲本。況奉耑差。豈得委身事外。若通同賂徇。責有攸歸。川功及東省失事州縣著速查奏奪。

定一時勝略疏 崇禎五年六月

臣惟軍旅思險。隱情以虞。兵機之不可輕洩。固也。易曰。幾事不密則害成。臣恭繹聖諭。申飭科臣。有曰。事關軍情。猶然茫視。遲慢漏洩。爲誤不小。仰見我皇上神謀淵慮。超越千古。蓋有見於不密之爲害也。然聖諭又不嘗以某本不妨抄傳、某本不應抄傳令科臣看詳乎。臣愚以爲不應抄傳者。幾先之祕。臨事之謀。制勝出奇。呼吸萬變者是。不妨抄傳者。強弱之分。順逆之勢。去來之狀。勝負之常。疆場情形。一彼一此者是。且以言乎塘報。則將士上之督撫。督撫上之皇上。敵國